長榮大學航運管理學系林光教授紀念獎助學金作業須知

111.09.13 111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活動委員會議通過
111.09.22 111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111.12.06 111 學年度第 7 次學生活動委員會議通過
111.12.13 11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12.12.12 112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 為辦理沛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沛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捐贈本系獎學金之設置及申請事宜，特訂定本須知。

二、 本捐贈之獎學金，由捐贈人定期存入本校指定之帳戶。

三、 申請資格：本校航運管理學系大學部學生。

四、 申請條件：前學期成績及操行成績皆達八十分(含)以上者。

五、 申請辦法：本獎學金之申請時間、地點、所需表件等均由本系學生活動委員會負責公告辦理。

六、 本獎學金每年 4 名，每名 2 萬元。

七、 獲獎人由本系學生活動委員會評選決定之，彙總獲獎名單後，行文通知沛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沛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。

八、 本獎學金作業須知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